

2023年煤矿安全事故个人心得体会 预防 安全事故个人心得体会(汇总9篇)

我们在一些事情上受到启发后，可以通过写心得体会的方式将其记录下来，它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自己的这段时间的学习、工作生活状态。我们应该重视心得体会，将其作为一种宝贵的财富，不断积累和分享。下面小编给大家带来关于学习心得体会范文，希望会对大家的工作与学习有所帮助。

煤矿安全事故个人心得体会篇一

日前,我班组织学习了《__省电力公司两起人身触电死亡事故》和《__、__两起事故》的安全事故通报,事故主要原因是作业人员未认真执行安全操作规程,不按章作业,工作负责人现场查勘不到位。此次事故的发生,暴露了安全管理的一系列问题,凸现了工作负责人安全责任不清,现场不进行查勘,作业电工缺乏基本的安全技能,不能正确的停电、验电、挂接地线。事实再次证明,如果对危险点不预测、不防范和控制,那么,在一定条件下,它就可能演变为事故,后果不堪设想。通过学习,再次强化了大家的安全生产意识。安全生产要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思想,并切实落到日常行动中。

通过学习,现体会如下:

1. 作业人员严重违章,是导致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在不验电,不挂接地线的情况下进行上杆作业,严重违反《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的保证安全的技术措施。
2. 对线路设备不熟悉(该10kv线路隔离开关错接线)。日常对设备管理不到位,消缺管理不及时,判断缺陷不准确。日常的设备巡视过程没有认真,致使存在的不安全因素没有及时解决,为此次的事故埋下了严重的导火索。

3. 危险点分析与预控措施流于形式，现场查勘不到位，漏列了重大危险点(现场该线路上有8家双电源用户)作业人员现场操作不按要求执行，危险点控制措施形同虚设。

4. 安全工具，防护用品的配置工作未落实到位，对绝缘棒，验电器等绝缘工具的日常管理不完善。

5. 在该工作中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措施未落实，工作人员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差，安全学习流于形式。

通过此次事故的发生，我们应该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对照《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结合我公司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应该加强安全技术培训和设备全过程管理以及事故通报的学习，提高我们的安全思想素质，做到安全无小事。

煤矿安全事故个人心得体会篇二

通过这一段时间的事故案例学习，我深刻的认识到提高自身安全意识的重要性，学习自保自救常识的必要性。

事故的发生具有偶然性，同时又带有一定的必然性。麻痹大意，消极对待是很多事故发生的间接原因，是诱导事故产生的重要因素。本次学习的寸草塔二矿7-12瓦斯爆炸事故，即是由于瓦检员和氧焊作业人员安全意识淡薄，外加责任心缺失，没有准确全面检测瓦斯浓度就氧焊，瓦斯积聚区遇明火引发瓦斯爆炸事故，倘若他们其中一人，具有较高的安全意识，督促作业人员规范标准化作业，就可以避免此次事故的发生。还有乌兰木伦瓦斯燃烧事故，宁煤乌兰瓦斯事故，包头矿业窒息事故等等，件件惨痛教训告诉我们，煤矿事故虽然屡见不鲜，但是众多事故原因都是人为因素造成的，所以提高个人安全意识至关重要，其也是减少煤矿事故的重要途径之一。

煤矿工作一直是被社会公认的高危行业，井下环境复杂，危险因素众多，种种突发情况令人防不胜防，因此我们不仅要具有足够强的安全意识，还得懂得一些自保自救常识，譬如避灾路线一定要牢记在心，自救器的使用要熟练自如，熟悉求救方式、汇报灾情方式等等。同时加强井下安全知识的学习，才能在紧急情况下从容应对，及时求救，安全撤离，妥善避灾。

生于忧患，死于麻痹，我们一起用行动和智慧捍卫我们的生命。

煤矿安全事故个人心得体会篇三

通过事故的学习，我在为他感到惋惜和同情的同时不仅在想，造成事故的原因是什么，我们该吸取什么教训，从而避免重蹈他的覆辙呢？从本次及历次事故来看，事故现象虽有不同，但导致事故都与当事人的主观因素有着较大联系，说白了，就是“三大敌人”在做怪。纵观人们的实际工作中，“违章、麻痹、不负责任”现象确实存在，当上级来检查或是要求严格些，下边就收敛些，否则，风头一过就又放松了警惕。些次事故主观上即当事人安全意识淡泊，麻痹大意所致；客观的原因诸如：工作负责人不负责、许可人许可随意，监护不到位，危险点分析不足等等。

保证安全，首先就是要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这是保证安全的首要前提，如果我们的每一项工作都做到有章可循，有章可依的话，事故发生几率必然会大大减小，如在一项具体工作中，工作前，认真进行危险点的分析，办理工作票，做好安全措施，开好班前会，将各项制度履行到位，也就是把环境的不确定因素、物的不安全状态、人的不安全行为造成事故的可能性降到最低。

其次要提高思想意识，这是保证安全的根本。此事故中当事人的工作经验不可谓不丰富，技术水平不可谓不高(听说是位

高级技师)，但还是出了问题，就是因为他思想上有了松懈，才犯了这样的低级错误，阴沟翻船。提高思想意识，即：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思想教育，牢固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思想，把“三不伤害”确实贯彻到工作当中，变“要我安全”为“我要安全”，使安全深入人心，平时工作提高警惕，多注意观察员工的精神状态，发现不利因素及时调整。

另外，加强对规章制度及业务知识的学习，努力提高业务技能，这是安全的重要保证，《安规》、《两票三制》这些都是保障我们工作安全顺利开展的法宝，对此无论是管理者，还是我们员工自身都应自觉的认真学习，掌握。业务知识的重要性，不言而喻，没有它，我们工作就好比初生的孩子不会走路，难免碰壁、摔倒。为了使我们的工作更得心应手，不致于盲人摸象，我们必须不断的学习，以适应变化更快的知识需求。

还有就是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工作中相互关心、相互帮助，人人为工作着想，为安全把关。

总之，我们应该把各自好的想法落实下去，不应只流于形式，停留在口头上。

煤矿安全事故个人心得体会篇四

关于安全的话题，大家都不陌生，对于化工企业来说，更是耳熟能详。我认为安全才是一个企业发展永恒的主题，因为它直接关联着企业的经济效益！安全生产是企业管理的重点，也是企业发展的根本保证，安全是的效益！

在大家看来，幸福和安全没有直接联系，幸福很美好，安全更重要。在我的心中，安全就等于幸福，安全离我们很近，但无意识的疏忽大意，就可能让我们身处险境，甚至失去生命。我们只有树立安全意识，就一定可以远离危险。

回顾国内近期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如果我们确实做到“凡事之前都用30秒来想一想，我这样做会对他人造成什么伤害，会对自己造成什么伤害，想一想……”我想这些事故完全可以避免。往往一场山火就因一个小小的烟头而起。想想那些安全事故，那一幕幕触目惊心的场面，那一个血淋淋的画面，不知你是否会感受到生命的可贵，安全的重要？安全事故的教训是深刻的，事故的代价也是惨痛的，有多少事故都用自己的生命作为代价，给我们带来的也是惨痛的教训。然而当这事故的再一次发生，大家是否再一次思考安全的重要性？每一次事故的发生，都再一次敲响了安全的警钟。

如果说生命是一首歌，那么安全就是支撑平安旋律的音符；如果说生命是一棵树，那么安全就是点缀生命之花的绿叶；如果说生命是一幅画，那么安全就是描绘美好未来的画笔……安全的重要性，不言而喻。“事故出于麻痹，安全来于警惕，”每一个事故的发生，或许是人为的，或许是意外的。但是为了避免这些种种意外的发生，我们也做出了种种的努力，我们都只为了远离意外，让安全相伴，因为生命只有一次，我们每一个人都要好好珍惜。

古人云：“有防则安，无防则危，生命最可贵，安全第一。”人的生命是至高无上的，然而安全是幸福生活的保障，是生命的基石，是欢乐的阶梯。所以，我们要时刻敲响安全的警钟，多一份安全思想，少一点事故隐患。平安是福值千金，安全第一铭记心！对于安全，我们要从点滴做起，从本职做起，每一个人都应做到：“承诺一分钟，安全八小时；在岗一分钟，安全六十秒。”

煤矿安全事故个人心得体会篇五

电力安全工作是一项系统而重要的工作。电力企业的各级领导都非常重视这项工作，把它作为重要的日常工作来抓。公司各级电力生产管理人员都认识到这一点，并且自觉的参加到安全生产管理中去，从而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公

司电力生产管理人员经常深入生产现场，检查、监督电力生产安全工作，确保了电力生产安全。公司电力生产管理人员还坚持深入生产一线，掌握生产情况，指导安全生产。安全工作的重点应放在抓电网安全工作上。我们要以“”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把安全管理工作作为头等大事来抓，加强电力生产的安全生产管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确保电力生产安全。

公司领导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把此项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公司成立了由公司副经理为组长，各分公司经理为副组长的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协调全公司电力生产安全的正常开展。公司电力生产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安全监督管理部和电业局，具体负责日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公司电业局的主要领导都亲自过问、亲自指导。

公司电力生产安全领导小组对安全生产工作实施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和措施，并在生产工作中逐步实现，确保了电力生产安全和各项电力生产安全。在生产管理中，公司电力生产管理领导小组在生产活动中层层签订了目标责任书，把安全工作作为一项经常性工作。公司电网生产安全工作做到了“一把手挂帅，一专(兼)职安全员具体负责，层层抓落实”的方针，做到了安全生产责任到人，各负其责。为了确保电力生产安全，公司电工会积极参与公司的安全生产月活动，在公司电网检查、设备检修、安全管理工作中做到了“五必查”。对查出的隐患，责令当事人限时整改。

煤矿安全事故个人心得体会篇六

20xx年，曾在闽东某电站看到：一工作负责人准备对母线进行检查、清扫，他把自己已签了名的工作票送到运行值班员手中后，就去准备工具，过了一段时间，他以为运行人员已经做好了安全措施，就自行打开母线廊道网门，从口袋里拿出220v验电笔进行验电，验电笔还没碰到母线就连人一起被打-倒，幸运的是他人并没受伤、设备未受损。从这起未遂事

故来看，现场管理及当事人行为严重违反《安规》的行为先不说，就他用220v验电笔进行验电说明他至少知道“我要安全”，但“不会安全”，怎能用220v验电笔去对电压等级的母线进行验电呢？在电力生产中，从业者从“要我安全”到“我要安全”的观念转变，并非易事，是安全生产执行力由强制性到自觉性的一次质的飞跃。然而，要确保电力生产安全，还必须实现“我想安全”、“我会安全”，这样才能从事故源头遏制不安全因素的作用，从而减少或避免事故的发生。

电力生产是复杂的系统工程，一般而言，电力生产事故主要分为：“天灾”、“人祸”和设备质量问题三大类。“天灾”如雷电、暴风雨、地震等外力破坏，这些是不可抗拒的外力因素，是突发性的。“人祸”就是由人员违法、违规、违章等原因造成的，主要表现形式有3种：明知故犯，明知不符合规章要求，但图一时方便或抱有侥幸心理的习惯性违章；对法规制度似懂非懂，知其一，不知其二，工作中又恰好在其二中发生了问题；对法规制度不懂装懂，稀里糊涂，发生了事故才恍然大悟，后悔莫及。设备质量问题是由于制造、维护、检修等不到位所导致，有其隐蔽性。

可以肯定地说，所有事故的发生都不是工作人员的主观愿望。但从大量的事故分析来看，由“人祸”所造成的事故占相当大的比例，据不完全统计所占比例高达到80%以上，从业人员既是事故的制造者又是事故的受害者。因此，“我要安全”、“我想安全”也就仅仅是个良好的主观愿望，要真正取得确保电力生产安全的客观效果，就必须做到“我会安全”。

毋庸置疑，经过长期的生产实践和血的教训，形成了一套保证电力生产安全的规章制度。但是电力生产是一个复杂的'过程，从事生产的人又是这个过程是否安全的决定因素。而每个人的认识水平、接收能力、工作态度、经验积累等差异，要把保证电力生产安全的规章规定变为每一个从事电力生产的职工的自觉行动，解决好“我会安全”的问题，是电力生

产安全管理者与生产者面临的长期而艰巨的任务。

煤矿安全事故个人心得体会篇七

20xx年某月某日大唐徐塘电厂电除尘改造高处作业未按要求系安全带造成人身伤亡事故。

这是一起严重的违章事件导致的人身事故，血泪的教训再一次摆在我们面前。安全生产，这是我们电力工作者每时每刻都能听到或者看到的.警句。但是这不仅仅只是个口号，更是我们工作的第一准则，是我们人身安全保障的唯一措施，不能因为以前的安全就忽略了以后的危险。忘记了这个准则，就是对自己的极度不负责任，不出事故才是怪事。

假如没有各项安全保障措施，电力工作的危险程度要远远大于战争。因为战争并不是每个人都会牺牲，而电力生产假如没有安全生产措施的保障，任何人都躲不过危险。打仗假如没有运筹帷幄、假如没有灵活指挥、没有各兵种、各单位协调配合，就要输掉战争。电力工作也一样，假如没有安全生产措施为武器、假如没有严格的指挥，松松散散、各自为战、不服从指挥，就很有可能造成自伤、误伤事故，甚至发生群死群伤的恶性事故，同时造成不可估量的经济损失。绝不亚于输掉一场战争造成的后果。因此电力工作就要像军队那样，纪律严明，指挥到位。

随着安全生产法的颁布，安全生产上升到法律的高度。是啊，你个人不遵守安全生产准则，后果可能是对别人造成伤害，这就是“谋杀”罪！也可能是造成国家经济损失，这就是“危害国家安全”罪！即使没有造成严重的后果，你也是“玩忽职守”罪。我们工作中的安全措施，如“两票三制”，工作人员假如不能严格遵守，而是走走过场形式主义，就是“有法不依、执法不严”。就是威胁人身安全、国家财产，就是犯罪。

为了吸取徐塘电厂事故的教训，学习会议纪要的精神，以后要严格要求自己，认真遵守各项安全保障制度，履行安全生产职责，认真遵守“两票三制”等安全保障措施，决不麻痹大意，为了家庭的幸福、为了事业的繁荣，而珍惜自己和他人宝贵的生命。

安全，我不知道大家是怎样理解这个词的涵义的，但我知道安全对于一个电力工作者来说是多么地重要。电力安全涉及到各行各业千家万户，安全工作千万不要掉以轻心，它不仅关系到我们个人的安全，也关系到他人的安全。电力职工队伍是一支能吃苦、讲奉献的队伍，为了确保用电安全，为了规范电力市场，我们电力职工付出的多，得到的少，如果再不注意安全，不把安全时时刻刻记在心头，那么我们职工的生命就会受到威胁。

煤矿安全事故个人心得体会篇八

每次事故的发生，都会对社会造成重大的影响，更重要的是为此付出了惨痛的代价，甚至失去了宝贵的生命。

在这个社会高度发展的时代，在我们加大力度呼吁安全生产的今天，安全已是企业发展的主题，更是企业发展之根本，企业发展之命脉，没有安全就谈不上企业的稳定、发展，没有安全就谈不上职工的幸福生活。

然而由于个别人不注意安全，不讲安全，不懂安全，思想意识淡薄，把我们的操作规程、安全规程作为条条框框来摆设，使安全生产这句话在我们这儿成为一句空话，成为天方夜谭。

一起安全事故的发生对于一个企业来说，损失是惨重的，对于一个家庭来说损失更是无法估量的，它是一切无法弥补的灾难，也就在这个噩梦般的日子，一幕又一幕，催人泪下的情景，一个又一个惨痛的教训，让我们永远无法忘怀。

“前车之鉴，后事之师。”安全工作作为重中之重，我们应该从零开始，从零发展，以足够的信心去迎接它，去战胜它，并且积极参加安全教育的培训和学习，提高自身的安全意识，努力杜绝三违操作，远离安全事故，让安全生产成为我们的一个习惯，让我们的行为变得更安全。

生命诚可贵，安全责任大。安全工作每天都是一个新的开始，都是一个新的起点，为了社会的发展，为了个人的安全，为了家庭的幸福，让我们从个人做起，从小事做起，把安全工作作为每天的头等大事来抓，真正做到“从零开始，从零发展”。让安全时刻伴随着企业兴旺，家庭稳定，社会发展和进步，作为我们言行中永远坚持的理念。

安全教育是企业安全管理的“第一道工序”。职工通过安全教育，不断强化安全意识，才能为安全生产奠定坚实的思想基础。安全教育要从各种方式，把职工的健康和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让职工真正意识到安全生产对自己的重要性，将思想工作和安全教育工作融会贯通，通过改变教育方式和形式来引导受教育者产生思想共鸣，激发内心动力达到良好的安全教育效果，实现安全生产由被动到主动。

六月份是全国安全月，我厂以这次为契机组织以“遵纪守法，关爱生命”为主题的大型安全图片展览，安全图片展览中一件件血淋淋的事故一起起违章操作，对广大职工的内心触动很大。

使职工进一步提高对安全生产的认识同时也理解加大安全检查力度的必要性。

在工作中，我们会遇到各种各样的问题但是我们在处理问题时，首先要把安全放在第一位，不要有麻痹大意心理。在这次图片展中套管线丙班班长林美年夹手事故就是典型的麻痹思想安全事故，操作工机床发生故障时，就没有想到林美年在3#夹具处做什么，同时林美年在检查管体是否被夹具夹

伤，在没有明确指示和没有指定监护人时，用手去摸管子时被夹具夹伤，至今无法上班。

如果在这起事件中，相关人员都以安全为前提，作好协调工作，那么这起事故是完全可以避免的。

总结，实实在在的搞好安全生产工作，无论在什么时候，我们都要保持清醒的头脑，时刻把安全工作放在第一位，加强自我防范意识，不断累积安全生产知识，使我们广大职工真正做到高高兴兴上班来，平平安安回家去。

[安全事故个人心得体会]

煤矿安全事故个人心得体会篇九

打开了安全事故案例后，上面所讲述的一起起的安全事故仿佛我就在触目惊心的事故现场，想着那因事故造成的伤害，我的内心触动了！是的，正是这些惨痛的事故，让千万个家庭失去了欢笑的权利。我的思想发生了很大的转变，内心此起彼伏，感受到生命的可贵和安全生产的重要性。案例表明有的职工在安全生产过程中违章操作较多，造成后果是严重的，难以挽回的。职工生产在第一线，现场环境复杂有时存在着不确定的因素，这就要求我们在工作和处理问题时，应时刻保持冷静的头脑并不断提高技术水平以不变应万变，防范各种突发情况。

我们所工作的岗位接触的反应储罐较多，每天都需要和各种化学物品溶剂打交道，这样的相对应的.我们要注意安全隐患也就较多，比如釜和储罐的压力安全，化学物料和溶剂的使用及存放等，除了这些物品本身的安全隐患还有更重要的就是外部环境的安全隐患，在我们车间门口贴着一块十分醒目的安全标示，上面列出了进入车间禁止携带的一些物品和行为，这样每天还没进入车间安全意识就时刻的看在眼里，想在脑里，记在心里，在操作过程前可以把一些安全的隐患避

免，消灭。安全意识造就了安全生产，从每一天的工作做起，从一点一滴开始。

“千里之堤，溃于蚁穴”，是出自《韩非子·喻老》中的一句话，后来广为流传，并演变成为今天的一条哲理成语。这句话深刻揭示了千里长堤虽然看似十分牢固，却会因为一个小小蚁穴而崩溃的道理。更是警示我们世人，事情的发展是一个由小到大的过程，当存在微小的安全隐患时，如果不给予足够的重视和正确及时处理，就会留下无穷的后患。所以，我们在实际工作中要防微杜渐，从小事做起，及时处理好不安全因素，避免事故或灾难的发生。

人是万物之灵，是社会之本，社会的发展离不开社会的生产，安全是生产的基石，是企业获取经济效益的根本保证。人作为安全生产的主体，是具体工作的执行者，社会上各样的工作都必须围绕人来开展，离开人什么事情都将无所事事。

在安全生产中，必须坚持以人为本，因为人是生产力中最积极的因素，是最具有创造性的，同时也具有破坏性，任何工作都是通过人来完成。纵观人类社会的发展，从古代钻木取火，到当今高科技的使用都离不开人，离开人去谈社会的发展，那不过是水中月，雾中花。当今人类为了征服自然和改造自然及生产自身赖以生存的物质资料，不得不从事一些高危险性的工作，如我们所从事的化学品生产等，往往由于人的疏忽三大敌人（麻痹，不负责任，不遵章），常常给企业造成重大的损失和人员的伤亡，既害了国家、企业，最终害的是自己和家人。

安全生产活动中的思想障碍是影响员工“要我安全”的重要问题，是各种不安全因素中的主要因素。在抓安全生产的过程中发现，一般情况下，员工都会为满足自己的安全需要而采取自我保护措施，遵守安全生产规程，但有的时候，有些人则可能因为存在某些思想障碍，不仅忘记了“我要安全”，而且做不到“要我安全”。这类思想障碍归纳起来，大体上

有以下几种：

- 1、对安全生产规程并没有真正理解，看不到违章操作的严重危害性；
- 2、对安全生产规程感到麻烦，图省事、求简便而不去遵守；
- 3、因抢时间、赶进度，而忽视、忘记安全生产规程；
- 4、对自己的熟练技术过分自信，心存侥幸，麻痹大意；
- 5、逞强好胜，表现为胆大妄为的冲动，明知故犯；
- 6、因为身体疲倦，精神松懈，注意力分散而顾不上安全生产规程等。安全与生命，息息相关；爱心与平安，心手相连，作为一名化工企业的职工，我深深地知道：安全，是我们永恒的主题。“高高兴兴上班来，平平安安回家去”是每位职工共同的心声；行动起来，从我做起，从小事做起，从身边做起，形成人人关爱生命，关注安全的和谐氛围。